

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桃園市新屋區中華路658號
承辦人：陳昭宏
聯絡方式：(03)4771196分機220
傳真：(03)4778072
電子信箱：chaohung52@hot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2日
發文字號：清華(教)字第11010000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特殊選才海報 (2104090026_1101000070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檢送「清華高中110學年度特殊選才單獨招生」乙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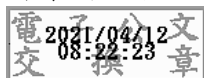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校特殊選才開設「軌道車輛科專班」、「國軍汽車科專班」、「國軍資訊科專班」及「餐飲科專班」。
- 二、檢送本校「110學年度特殊選才單獨招生海報（如附件）」，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。
- 三、報名日期：04月12日至04月30日止。
- 四、選才時間：05月29日
(六)09:00~12:00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本校首頁<http://www.chvs.tyc.edu.tw>/點選「最新消息/110學年度特殊選才單獨招生」，進入填妥報名表(無須繳費)、綜合學習表現資料表，並下載簽名後，將報名資料繳交貴校承辦單位後，向本校註冊組辦理集體報名，或由學生自行將報名資料傳真本校辦理個別報名，傳真電話：03-4778072。



六、聯絡人:本校教導處註冊組黃詩文組長，聯絡電話：03-4771196轉213，或教導處陳昭宏主任，聯絡電話：03-4771196轉220。

正本：新竹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新竹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澎湖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臺東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花蓮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苗栗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連江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金門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雲林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南投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嘉義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嘉義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基隆市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彰化縣公私立國民中學、新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